

绿色金融改革政府性专项资金 2025 年预算编制报告

按照《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州市市直政府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湖政办发〔2024〕18号）的规定和《湖州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5 年市直预算的通知》（湖财预〔2024〕135号）等文件要求，市绿色金融发展服务中心组织编制了 2025 年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预算方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专项资金基本情况

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根据《湖州市市级政府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湖政办发〔2018〕77号）《湖州市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湖委发〔2017〕16号）以及《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绿色金融改革的若干政策意见》（湖政办发〔2023〕52号）设立，按照湖州市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期限从 2023 年到 2026 年；主管部门为市绿色金融发展服务中心；主要目标是推动绿色金融改革持续走在全国前列，转型金融省级试点加速推进，以金融高质量发展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力争到 2025 年，全年新增社会融资 2500 亿元，贷款增速保持全省前 3 位，绿色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新增绿色金融标准 5 项，绿色金融、转型金融试点示范行累计达到 20 家；通过数字绿金平台为 2 万家以上企业开展 ESG 评价，为 5000 家以上企业对接银行授信，湖州绿色金融改革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二、安排原则

1、分配依据

2025年湖州市市级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预算主要依据《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绿色金融改革的若干政策意见》（湖政办发〔2023〕52号）、《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支持企业上市的若干意见》（湖政办发〔2022〕1号）、《湖州市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考评奖励办法（2022-2024年）》（湖金融〔2022〕11号）等文件进行分配。

2、分配程序

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按照项目法的方式进行分配，项目类别均为认定类事项。项目法分配的资金主要是政策类别资金，根据企业、金融机构、研究机构等绿色金融相关主体认定情况和项目建设条件，择优安排项目。

（1）认定申请。奖励补助申请需填写相关申报材料后在规定时间内向市绿色金融发展服务中心、市生态环境局、人民银行湖州市分行等相关部门提交认定申请。

（2）材料审核。由市绿色金融发展服务中心会同金融监管部门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对认定材料进行审核，筛选并讨论明确符合要求的奖励补助对象。

（3）信息公示。将审核认定结果在政府公开渠道上进行公示。

（4）资金划拨。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将奖励资金拨付到申请人指定账户，奖励拨付以财政资金到位时间为准。

3、专项资金年度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说明

年度绩效目标:

(1)绿色金融供给水平更高质量。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全年新增社会融资 2500 亿元,贷款增速保持全省前 3 位;绿色贷款增速快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绿色贷款占比保持全省前 3。

(2)绿色金融重点改革创新突破。转型金融改革省级试点加速推进,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融合发展,全年新增金融标准 5 项,绿色金融、转型金融试点示范行达到 20 家以上,通过数字绿金平台为 2 万家以上企业开展 ESG 评价,为 5000 家以上企业对接银行授信。

(3)绿色金融品牌影响更加彰显。支持绿色金融研究机构建设,加强绿色金融人才队伍建设,推动金融供给结构、金融服务质量持续提升,打造绿色金融改革新高地、创新策源地和推广主阵地。

年度绩效指标:

(1)纳入转型金融支持清单企业(项目、技术)≥210 家;为转型金融支持清单内企业提供授信支持≥200 亿元;

(2)银行机构绿色贷款增速快于全部贷款平均增速,绿色贷款占比居全省前 3 位;

(3)全年新增社会融资≥2500 亿元;

(4)全年新增绿色金融标准≥5 项,绿色金融省级团体标准累计达到 10 项;

(5)通过“数字绿金”平台为 2 万家以上企业开展 ESG 评价,为 5000 家以上企业对接银行授信;

- (6) 绿色金融、转型金融试点示范行累计达到 20 家;
- (7) 新增年度绿色金融创新案例 5 个以上;
- (8) 组织开展绿色金融能力建设活动 ≥ 3 次;
- (9) 转型金融省级试点加速推进, 绿色金融改革持续走在全国前列, 绿色金融“湖州经验”进一步宣传推广。

三、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 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预算数为 3777 万元, 至 12 月 31 日止, 实际安排 3777 万元, 为年初预算的 100%; 年中调整数为 3218.77 万元; 实际支出 2692.07 万元, 为年初预算的 71.28%, 为年中调整预算的 83.64%, 结余 526.7 万元、结转 0 万元。

安排的主要项目:

1.安排用于绿色金融企业奖励 1075 万元, 实际支出 519.97 万元。其中, 用于转型企业贷款补助 85.23 万元、绿色普惠贷款贴息补助 352.39 万元、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补助 82.35 万元。

2.安排用于绿色金融能力建设 2140 万元, 实际支出 1613.31 万元。其中, 用于重大项目贷款贴息补助 232.70 万元、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考评奖励 261 万元、“湖十条”创新创业贷款担保奖励 (奖励对象为银行机构, 对由市委人才办等 7 家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创新创业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的新增贷款进行奖励) 63.09 万元、绿色供应链融资企业补助 20 万元、ESG 保险保费补助 11.56 万元、绿色建筑保险保费补助 79.95 万元、绿色债券发行补助 40 万元、金融

机构做大绿色贷款规模奖励 140 万元、绿色金融标准奖励 65 万元、产品服务创新案例奖励 120 万元、绿色金融研究机构补助 400 万元、绿色金融数字化基础设施运营补助 100 万元、绿色金融人才队伍建设奖补 80 万元。

3.2024 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贴息对象为创业者、企业）预算数为 350 万元，实际安排 350 万元，实际支出 350 万元（包括转移吴兴区 55 万元，转移南浔区 200 万元，转移南太湖新区 95 万元），执行率 100%，无结余结转资金。

4.2024 年创业担保贷款奖补（奖补对象为银行机构，对由市人社局认定的创业者、吸纳重点人群或青年人才就业小微企业发放的创业担保贷款进行奖补）年初预算数为 212 万元，年中调整数为 208.80 万元，实际执行 208.80 万元，执行率 100%，无结余结转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金融主要指标争先进位。截至 12 月末，全市银行贷款余额 12076 亿元，同比增长 14.51%，增速居全省第 2 位。绿色贷款占全部贷款比重达 33.94%，位居全省第 1 位。深入实施“凤凰行动”升级版，2024 年以来，新增上市公司 6 家，上市公司新增数量居全省第 2 位。

2、金融服务质效明显提升。截至 12 月末，全市制造业贷款、同比增长 15.2%，居全省第 2 位。围绕“两重”“两新”，首创“行业+财政+金融”模式，探索贷款贴息、租息补贴、担保补助、保费补贴

四种方式，发挥财政资金和金融资源的杠杆叠加效应，加速推动企业设备更新。相关经验做法入选全省第一批典型经验并写入全国“两新”工作简报。

3、绿色金融改革领先领跑。获批全省唯一转型金融改革试点，聚焦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大规模设备更新等重点领域，构建全国首个转型金融服务体系。牵头制定7项省级团体标准，《纺织行业转型金融支持经济活动目录》被央行纳入第二批转型金融行业标准。累计发布转型金融支持企业、项目和技术清单15批次，推动金融机构支持转型企业（项目）212个，累计授信超565亿元，预计减少碳排放106万吨。构建全国首个融资主体ESG评价体系，对企业开展绿色贴标并配套政策贴息和差异化金融支持，累计为全市2.2万家企业开展ESG评价，相关成果在上海外滩大会发布。

4、绿色金融品牌持续擦亮。绿色金融“湖州元素”多次亮相重要国际舞台，得到国家有关部委、总部金融机构和主流媒体关注肯定。湖州先后在央行研究局转型金融座谈会、上海外滩大会、香港绿金协年会等会议活动作经验交流，13项为湖州牵头或参与的绿色金融创新成果亮相2024中国绿金委年会。2024年8月，央行总结绿色金融改革“湖州模式”，获陆磊副行长批示肯定，并在《中国金融》公开发表。

四、2025年主要项目说明（按项目填列或按使用方向再分类）

（一）经常性项目

1、安排用于绿色金融企业贴息补助项目590万元，比上年减少

410 万元。

项目任务：推动转型金融、绿色普惠金融等重点领域改革。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通过贷款贴息补助方式，引导更多信贷资金投向绿色低碳领域。

绩效目标：为转型金融支持清单内企业提供授信支持超 200 亿元，绿色贷款占比保持全省前 3 位，提升转型企业、绿色企业信贷获得感和满意度。

开支范围：对达到转型目标时序进度的转型企业，按照年度贷款规模给予一定比例补助。根据绿色金融评价等级，对发放企业的绿色普惠贷款给予贴息。其中，转型企业贷款贴息补助 150 万元，绿色普惠贷款贴息补助 440 万元。

2、安排用于绿色金融服务保障奖励项目 6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7 万元。

项目任务：深化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打造金融生态最优市，完善绿色金融工作体系，推动金融供给结构、金融服务质量持续提升，强化加大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金融支持力度。

绩效目标：全年新增社会融资 2500 亿元，贷款增速保持全省前 3 位；绿色贷款增速快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推动数字证书确权超 500 笔，金额超 20 亿元；新增年度绿色金融创新案例 5 个以上，绿色金融、转型金融试点示范行累计达到 20 家。

开支范围：根据专项资金操作细则，给予符合要求的金融机构和企业一定的奖励补助。其中：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考评奖励 250

万元；金融机构做大绿色贷款规模奖励 90 万元；绿色债券发行补助 20 万元；企业上市挂牌奖励 100 万元；绿色保险保费补助 62 万元；绿色供应链融资企业补助 32 万元；鼓励绿色金融产品服务创新奖励 60 万元。

3、安排用于绿色金融能力建设补助项目 64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9 万元。

项目任务：推动绿色金融改革争先示范，深化绿色金融能力建设，加强绿色金融标准建设和基础设施运营管理，强化绿色金融对外交流合作，支持绿色金融研究机构建设，加强绿色金融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目标：通过数字绿金平台为 2 万家以上企业开展 ESG 评价，为 5000 家以上企业对接银行授信；新增绿色金融标准 5 项，绿色金融省级团体标准累计达到 10 项，组织开展绿色金融能力建设活动不少于 3 次。

开支范围：根据专项资金操作细则，给予符合要求的金融研究服务机构和企业一定的奖励补助。其中：绿色金融数字化基础设施运营补助 90 万元；绿色金融标准奖励 56 万元；绿色金融研究机构补助 400 万元，绿色金融人才队伍建设奖补 100 万元。

4、2025 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转移支付预算共 435 万元，比上年调整预算数增加 85 万元，由三个区执行，按《湖州市财政局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支持就业创业的若干政策意见实施细则（2024 年）>的通知》（湖人社发〔2024〕41 号）文件要

求，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由市、区财政共同承担。2025 年吴兴区、南浔区、南太湖新区资金由市财政分别承担资金 0 万元、250 万元和 185 万元。

项目目标：预算年度内，强化稳就业举措，营造良好的创业环境，助推大众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

具体项目任务及开支范围安排：三个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3000 万元(其中吴兴区 6500 万、南浔区 12000 万、南太湖新区 4500 万)，发放贷款银行不少于 3 家，为创业者落实贷款贴息 435 万元。

5、2025 年创业担保贷款奖补 115 万元，比上年调整预算数减少 93.8 万元，由市本级执行。

项目目标：预算年度内，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的银行提供奖励，提高银行放贷积极性，进一步推动我市创业担保贷款工作健康发展，实现以创业带动就业的目标，推动实现经济结构优化和高质量发展。

具体项目任务及开支范围安排：三个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3000 万元(其中吴兴区 6500 万、南浔区 12000 万、南太湖新区 4500 万)，发放贷款银行不少于 3 家，奖补比例为 0.5%，为经办银行落实贷款奖补 115 万元。

小计：经常性项目资金共 24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2692.07 万元）减少 292.07 万元。

（二）当年新增/调减项目

1、调减“湖十条”创新创业贷款担保奖励项目 80 万元，主要原因是“湖十条”创新创业贷款担保奖励政策（湖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支

持创新创业创强十条政策意见）已到期，不再安排奖励补助资金；

2、调减绿色重大项目贷款贴息奖励项目 250 万元，主要原因是“湖九条”绿色重大项目贷款贴息政策（湖州市重大项目专项贷款和财政绿色专项贴息资金实施办法）已到期，不再安排奖励补助资金；

3、调减绿色建筑性能保险保费补助项目 39 万元，主要原因是绿色建筑性能保险保费补助政策（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绿色建筑提质发展的意见）已到期，不再安排奖励补助资金；

4、调减推进绿色金融国际合作补助项目 3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暂无符合条件的国际绿色金融组织在湖州设立办事机构，不安排奖励补助资金

小计：调减项目资金共 39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99 万元。

（三）合计

2025 年专项资金预算 24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2692.07 万元）减少 292.07 万元。

附表：湖州市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 2025 年预算表

附表

湖州市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 2025 年预算表

专项资金名称	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市绿色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预算额度	2400 万元
政策依据	1.《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绿色金融改革的若干政策意见》（湖政办发〔2023〕52 号） 2.《湖州市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考评奖励办法（2022-2024 年）》 3.《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支持企业上市的若干意见》（湖政办发〔2022〕1 号） 4.《湖州市财政局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支持就业创业的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湖财社〔2024〕113 号）、《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中国人民银行湖州市中心支行 湖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湖州市区创业担保贷款管理办法>的通知》（湖人社发〔2021〕15 号）				
分配依据	2025 年湖州市市级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预算主要依据《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绿色金融改革的若干政策意见》（湖政办发〔2023〕52 号）、《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支持企业上市的若干意见》（湖政办发〔2022〕1 号）、《湖州市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考评奖励办法（2022-2024 年）》（湖金融〔2022〕11 号）等文件进行分配。				
绩效目标	1.绿色金融供给水平更高质量。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全年新增社会融资 2500 亿元，贷款增速保持全省前 3 位；绿色贷款增速快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绿色贷款占比保持全省前 3。 2.绿色金融重点改革创新突破。转型金融改革省级试点加速推进，绿色金融与普惠金融融合发展，全年新增金融标准 5 项，				

	绿色金融、转型金融试点示范行达到 20 家以上，通过数字绿金平台为 2 万家以上企业开展 ESG 评价，为 5000 家以上企业对接银行授信。 3.绿色金融品牌影响更加彰显。支持绿色金融研究机构建设，加强绿色金融人才队伍建设，推动金融供给结构、金融服务质量持续提升。
绩效指标	1.纳入转型金融支持清单企业（项目、技术）≥ 210 家；为转型金融支持清单内企业提供授信支持≥ 200 亿元； 2.银行机构绿色贷款增速快于全部贷款平均增速，绿色贷款占比居全省前 3 位； 3.全年新增社会融资≥ 2500 亿元； 4.全年新增绿色金融标准≥ 5 项，绿色金融省级团体标准累计达到 10 项； 5.通过“数字绿金”平台为 2 万家以上企业开展 ESG 评价，为 5000 家以上企业对接银行授信； 6.绿色金融、转型金融试点示范行累计达到 20 家； 7.新增年度绿色金融创新案例 5 个以上； 8.组织开展绿色金融能力建设活动≥ 3 次； 9.转型金融省级试点加速推进，绿色金融改革持续走在全国前列，绿色金融“湖州经验”进一步宣传推广。
备注	